

中共滁州市委宣传部
滁州市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
滁州市司法局
滁州市教育局
滁州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文件

滁法宣办〔2023〕3号

关于举办第三届“法韵亭城·最美滁州” 法治文化作品创作征集展播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委宣传部、人大监察和司法工委、司法局、教体局、法宣办，市直各单位，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，中新苏滁高新区，各高校：

为充分发挥法治文化作品在法治宣传教育中的重要载体作用，更加生动直观的展示我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良好态势，市委宣传部、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工委、市司法局、市教体局、市法宣办决定继续联合开展第三届“法韵亭城·最美滁

州”法治文化作品创作征集展播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名称

第三届“法韵亭城·最美滁州”法治文化作品创作征集展播活动

二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。通过创作展播活动，推广一批形式多样、富含法治元素的法治文化作品，发现和培养一批法治文化作品的创作人才和创作团队，不断提升市民法治素养，推动法治文化深入人心。

三、主办单位

市委宣传部、市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委、市司法局、市教体局、市法宣办。

四、作品要求

（一）作品主题

1.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宪法、民法典等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。

2.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、基层依法治理以及其他与法治建设有关的场景。

3.展现本地域法治文化、法治人物、重大法治事件等内容。LOGO 设计元素应具有滁州地域文化特色，如醉翁亭、凤阳花鼓、欧梅等，充分体现法治精神与滁州历史文化的融合。

作品要注重政治性、思想性、法治性、艺术性相统一，注重以案释法、阐释法律知识，语言规范、制作精良、宣传效果突出。内容健康向上，通俗易懂、感染力强。

(二) 作品形式及规格

1.法治摄影类，作品彩色、黑白不限，单幅或者组图均可（组图视为 1 幅作品）。格式统一为 JPG 格式，大小在 1M 以上，作品需附 100 字以内的简介。

2.法治漫画类，由作者扫描后上传，格式统一为 JPG 格式，大小在 1M 以上，作品需附 100 字以内的简介。

3.法治微视频类，包括动漫和微视频两种形式。时长在 90 秒以上，格式不限，作品需附 150 字以内的简介。

4.“滁州普法” LOGO 设计，分为图案标识和卡通形象。图案标识（LOGO）的绘制形象应包括彩色稿和黑白稿（网格图）两种设计标准图稿（图片分辨率为 300dpi）；卡通形象电子设计稿需存储为 JPG 格式，图片分辨率应在 300dpi 以上，长和宽不小于 1200 像素，注明标准比例和标准色，色彩模式为 RGB 或 CMYK。

以上作品均不得在内容中出现作者真实姓名、单位。

（三）有关说明

参赛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，违法侵犯他人著作权、名誉权、肖像权等，一律取消参赛资格。由其造成的法律责任由参赛者承担。已在各类刊物公开发表过的作品，以及在其他征集活动中获奖的作品可参与作品后期的传播宣传，不参加本次大赛评选。

主办方对此次活动拥有最终解释权，原创参赛作品著作权归作者所有，主办单位享有使用权和传播权。凡提交作品参赛者，即视为接受主办方有关赛事的各项规定。

市法宣办将在参赛作品中择优开展网上展播活动。

五、参赛人员

面向社会征集，在滁机关企事业单位、各大中专院校、中小学校、广告传媒公司及公民个人均可参与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由主办单位成立评审组，进行综合评审，分类确定获奖名次，颁发证书奖金。其中：（1）法治视频：一等奖若干，各奖现金 2000 元；二等奖若干，各奖现金 800 元；三等奖若干，各奖现金 500 元。（2）法治摄影类：一等奖若干，各奖现金 500 元；二等奖若干，各奖现金 300 元；三等奖若干，各奖现金 200 元。（3）法治漫画：一等奖若干，各奖现金 500 元，二等奖若干，各奖现金 300 元，三等奖若干，各奖现金 200 元。（4）LOGO 设计：各取第一名，奖励现

金 2000 元；各取入围奖 2 名，奖励现金 800 元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请各地各单位强化精品意识，突出精品创作，深化作品思想内涵，坚持优中选优，确保推荐作品质量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法宣办负责本地作品的征集、初审和汇总报送工作，每个县（市、区）上报的作品数量控制在 30-60 件；市直各单位推荐报送的作品总数不超过 5 件。所有作品需按编号排序（申报表见附件），与参选作品电子档文件名一一对应，并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前报送至市法宣办。中小学在校生参赛的，可上报 1 名指导教师。

八、报送方式

1.广告传媒公司、个人以及各大中专院校、中小学校报送至所在地法宣办邮箱，由各县（市、区）法宣办统一汇总、初审后上报。

2.市直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市属学校、在滁高校报送至滁州市法宣办邮箱。

未按规定报送的作品，恕不接受。因涉及奖金发放，请参赛人员务必将联系方式填写准确，因联系方式填写错误引起的各种问题，由参赛人员自行承担后果。

联系人：王玉国，刘申夏，电话：3042626。

电子邮箱：滁州市法宣办 czsfjfxk@163.com

天长市法宣办 tianchangsfj2011@163.com

明光市法宣办 mgpf@163.com

定远县法宣办 sfjfxg00@163.com

凤阳县法宣办 fyxfxb@126.com

琅琊区法宣办 lyfxb2201578@163.com

南谯区法宣办 nqqyfzqb@163.com

- 附件：1.第三届“法韵亭城·最美滁州”法治漫画作品申报表
2.第三届“法韵亭城·最美滁州”法治摄影作品申报表
3.第三届“法韵亭城·最美滁州”法治微视频作品申报表
4.第三届“法韵亭城·最美滁州”LOGO作品申报表



2023年4月10日

抄送：滁州市军分区，滁州学院

附件 1

滁州市“法韵亭城·最美滁州”法治漫画作品申报表

报送单位（公章）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序号	作品名称	作品简介（50 字以内）	作者姓名	作者单位	联系方式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
附件 2

滁州市“法韵亭城·最美滁州”法治摄影作品申报表

报送单位（公章）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序号	作品名称	作品简介（50 字以内）	作者姓名	作者单位	联系方式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
附件 3

滁州市“法韵亭城·最美滁州”法治微视频作品申报表

报送单位（公章）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序号	作品名称	作品简介（150 字以内）	作者姓名	作者单位	联系方式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
附件 4

滁州市“法韵亭城·最美滁州” LOGO 作品申报表

报送单位（公章）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序号	作品名称	作品简介（50 字以内）	作者姓名	作者单位	联系方式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